

##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10 月 20 日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4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2016 年 8 月 25 日，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本次章程修订情况

2016 年 7 月 20 日，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成，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684,712,010 股，需将注册资本由 526,701,546 元变更为 684,712,010 元。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10 月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4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及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6,701,546 元。

修改为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4,712,010 元。

2、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九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526,701,546 股。

修改为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684,712,010 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5 日